

##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1月10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公司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一、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申请敞口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周国辉先生签署相关授信文件，周国辉先生的亲笔签名或印章签名同等有效。

**二、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敞口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二十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周国辉先生签署相关授信文件，周国辉先生的亲笔签名或印章签名同等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卓优云智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卓优云智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敞口额度 1,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怡明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怡明科技有限公司与戴森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之间的业务合作提供信用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伦植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银行保函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伦植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的银行保函，用于控股子公司上海伦植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与铠侠电子（中国）有限公司之间的业务合作，期限为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最终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增加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业务往来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9 亿元。现因实际业务运作需要，拟增加公司及子公司与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具体业务模式及交易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之规定，在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副董事长陈伟民先生曾担任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现仍为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事项属于关联

交易事项。

关联董事陈伟民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与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 七、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议案》

为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拟将“山东怡亚通供应链产业园项目”的募集资金调减 17,674.98 万元，用以补足“数字化转型项目”的自筹投入资金。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本次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金额	本次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山东怡亚通供应链产业园项目	113,959.72	71,634.70	-17,674.98	53,959.72
数字化转型项目	35,440.55	12,266.65	17,674.98	29,941.63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公告》。

### 八、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延长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同意将深圳前海宇商保理有限公司剥离承诺的履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深圳前海宇商保理有限公司外的其他类金融业务剥离承诺的履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现基于相关工作推进进度，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等有关规定及公司承诺的实际履行情况，公司拟将深圳市宇商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剥离承诺的履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公告》。

**九、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请董事会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